

watch|上观观察家

粮价上涨将推动本轮物价上行

我国的CPI商品构成和权重中,食品类商品权重占33.6%,故决定着CPI运行的基本趋势。我国CPI走势与食品价格走势的相关程度很高。而粮食又是食品生产链的源头,乃食品价格的基石,因此,研究粮食供需状况及其价格走势对预测CPI运行态势有着重要的参考作用。近几年非食品价格基本保持稳定,主要是以粮食为代表的食品价格上涨推动了本轮物价上行,而且这种局面将延续数月,已引起各方面的高度关注。

□唐震斌

粮食不仅是人民生活的必需品,也是重要的战略物资,直接关系到国家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我国政府一直很重视粮食生产和市场供求状况,近年来,中央出台了一系列更直接、更有力的扶持政策,主要包括实行“三减免、三补贴”、推进粮食流通体制改革、实施最低收购价、加强农田水利建设等措施,尤其是粮食价格的稳定回升,大大提高了农民种粮的积极性,扭转了粮食面积连续下滑的势头,粮食生产出现了重大转机,2004、2005、2006年我国粮食连续三年大幅增长,粮食单产也多次刷新历史纪录,对保障人民生活、防止通货膨胀、实现宏观调控目标发挥了重要作用。

在我国的CPI商品构成和权重中,食品类商品权重占33.6%,故决定着CPI运行的基本趋势。历史资料显示,我国CPI走势与食品价格走势的相

关程度很高。而粮食又是食品生产链的源头,乃食品价格的基石,因此,研究粮食供需状况及其价格走势对预测CPI运行态势有着重要的参考作用。

我国上一轮的CPI上涨始于2003年10月,主要是由粮食供需失衡引起的。受粮食政策和市场价格影响,我国粮食播种面积从2000年开始大幅度调减,粮食产量也明显下降,2003年我国粮食总产量为4.31亿吨,创下1990年以后的最低产量水平,粮食价格开始走高,到2004年达到近十年的最高水平,成为带动物价上涨的主要动力。虽然2004年我国粮食总产量达到4.7亿吨,但受滞后因素影响,粮食价格仍同比上涨26.2%,并拉高了整个食品价格,在2004年3.9%的CPI涨幅中,大约3.3%是由食品价格拉动的。

在各项政策的共同推动下,2005年我国粮食总产量继续上升,达4.84亿吨,在加上库存和进口因素的情况下,2005年我

国粮食市场基本保持供大于求的态势,由粮价及食品价格主导的CPI上扬行情基本告一段落。2005年我国粮食价格同比只上涨了1.4%(涨幅比上年回落24.8个百分点),实际上还主要是上年翘尾因素的影响。相应地,2005年食品价格上涨2.9%(涨幅比上年降低7个百分点),国家发改委的调查报告也显示,5月份36个大中城市的食品价格上涨较快,其中猪肉价格环比上涨105%,鸡蛋价格环比上涨5.6%。

由于以粮食为主的食品价格占我国CPI的权重达1/3,近期粮食、肉禽及其制品价格的大幅上涨必然在相当程度上推高CPI涨幅。刚刚公布的5月份CPI数据证实了这一点,5月份CPI同比上涨3.4%(环比上涨0.3%),其中食品价格上涨8.3%,非食品价格上涨1.0%。在食品类价格中,粮食价格上涨5.9%,油脂价格上涨21.4%,肉禽及其制品价格上涨26.5%,鲜蛋价格上涨37.1%,水产品价格上涨4.1%。

近几年非食品价格基本保持

稳定,主要是以粮食为代表的食品价格上涨推动了本轮物价上行,而且这种局面将延续数月,已引起各方面的高度关注。央行行长周小川近日明确表示,央行密切关注最近猪肉、鸡蛋等食品价格的上涨,只要影响到币值的稳定,央行就会通过货币政策加以应对。因此,在5月份CPI达3.4%、实际利率为负的情况下,央行出于预调的目的,很可能再次加息,相关单位及投资者需未雨绸缪,提前做好应对措施。

从中长期来看,我国粮食供求矛盾依然突出,只能努力保持粮食供求的紧平衡状态。在需求方面,随着人口总量的增长和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日常生活和养殖业对粮食的需求是不断上升的,而且替代能源的用粮需求也在快速增加。因此,粮食需求是刚性、稳定增长的。在供给方面,粮食生产则要受到气候、水资源、耕地面积、技术、资金等多方面的制约,我国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并不高,抗击自然灾害的能力和压力都较大。受此影响,肉禽及其制品、水产品、蛋类等主要副食品的价格也将保持稳中渐升的态势,消费者将面临较为长久的食品价格高企时期。

(作者为宏源证券高级研究员)

“小产权房”是房市调控的一面镜子

□贾必

房价突然发力上涨,走出了一波令人难以置信的大牛市。以深圳为例,5月份该市商品房成交均价每平方米14223元,比4月份上升22.86%!另一组数据的对比或更能说明问题:5月份商品房成交均价比2006年全年平均房价(9384元/平方米)上涨了51.57%!目前,深圳特区关内一般高级住宅每平方米售价在2万元左右。

房价快速跳跃式上涨凸显调控的乏力,许多原本严厉的调控政策在某种程度上已经被架空。追根溯源,在于相关调控主体深陷房市利益之中欲罢不能,它们既想维护自己在房市中的利益,又想稳定住房价,但是,这种两全其美的设想是不可能实现的,一旦相关调控主体把自身利益放在第一位,它就只能听任诸如囤积居奇、哄抬房价等现象存在。

房市调控要想取得效果就必须压缩开发商(暴利)、地方政府(税费收入)和有关部门的利益空间,以让路于民生。但是,房市调控进行到现在,开发商继续在哄抬房价中坐收暴利,地方政府继续收取巨额税费,有关部门继续小心地呵护着自己的利益,房价又怎么可能降下来?

那么,剥去房市这些利益的触手,房价会怎么样呢?据



漫画刘道伟

报道,现在北京市城八区之内已经找不到1万元/平方米以下的楼盘。然而,如果房价30万,却可以在北京的二环内买到20平方米的房子,也可以在五环内买到40平方米的房子,或者六环内买到45平方米的房子。

据《中国经济周刊》报道,在北京房价高居不下的情况下,集中在通州、顺义、怀柔、密云等远郊区的“小产权房”却红火起来,这些房价都在每平方米2500元至4000元之间,非常便宜。这里所说的“小产权房”是与“大产权房”相对应的。这类住房是建在集体土地上的,卖房的不是开发商而是村委会,当然,购买这样的房子拿不到国家建设部门发的“房屋所有权证”。

可以想象,由于这些住房

没有真正意义上的产权并不受法律保护,购房人的权益无法保障。尽管如此,“小产权房”依然热销,既说明了人们的无奈,也显示出相关利益主体在房市中的利益之深。

“小产权房”虽然每平方米仅售2500元,负责开发的村委会依然是有着相当不错利润的原因在于,建造这些房屋的土地没有缴纳土地出让金和配套税费,绕过了负责的层层审批关口,并且在销售时也没有缴纳相关税费。与有产权的商品房相比,“小产权房”的建筑成本与其相差无几,主要差异在于土地出让金、税费及利润率方面。透过“小产权房”这面镜子,不难看出有关利益主体获利之丰厚。

灰色收入正在拉大贫富差距

□陈军华

中国改革基金会国民经济研究所副所长王小鲁最近在接受媒体采访时指出:调查显示,占城镇居民家庭10%的最高收入居民(约1900万户,5000万人),2005年人均可支配收入9.7万元,相当于统计局数据(不到29万元)的3倍多。由此,推算城乡居民收入总额约12.7万亿元,而不是8.3万亿元。全国城镇居民收入中没有被统计到的灰色收入总计44万亿元,相当于当年GDP的24%。全国最高与最低收入10%家庭间的人均收入差距约55倍,而国家统计局部门的统计数据推算为21倍。

但是,我对于王小鲁“全国城镇居民收入中没有被统计到的灰色收入总计44万亿元”的说法不敢苟同。所谓灰色收入,就是指非法收入、违规违纪收入,按照社会公认道德观念其

合理性值得质疑的收入,及其他来源不明的收入,普通城镇居民有获得灰色收入的机会吗?实际上,就连王小鲁自己也认为,“行政许可和审批中的寻租行为,土地收益流失,以及垄断行业的工资外收入都是4.4万亿灰色收入的组成部分之一”,而这些灰色收入都只是被少数人获得。

灰色收入乃是与公权力嫁接的结果,我认为它主要包含三大主体:一是公务员尤其政府官员凭借公权力获得的非正当收入。二是开发商、医药代表等,通过回扣、提成等获取的灰色收入。三是垄断企业职工凭借垄断地位获取的远远高于社会平均水平

的收入、奖金和福利。倘若忽略这三大主体而把灰色收入笼统地放在“全国城镇居民”这一主体当中,就容易混淆基本概念,使利益受到侵害的普通居民蒙受“不白之冤”,并且,也不利于对灰色收入这一问题的解决。

无论是官员还是垄断企业职工的灰色收入都源于对弱势群体利益的蚕食。比如,政府主导的各种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官员悄悄收取的贿赂,开发商和医药代表收取的回扣、提成,垄断企业及其职工通过向公众转嫁成本而获得的额外收益等等,普通民众都是最终的承担者和利益受损者。这种灰色收入的存在,实际上是在把财富从低收入者向高收入者方面转移,加剧了收入的贫富分化。由于这种财富转移带着明显的非正当性和掠夺性,其危害较之由竞争而引起的贫富差距要大得多。

解决灰色收入问题,必须针对三种不同的形式区别对待,针对垄断企业对公共利益的损害,应该尽快营造公平的竞争环境,打破垄断,使所有企业在公平的规则下充分竞争,相关强势企业的垄断地位不复存在,它们也就无法再通过向公众转嫁成本来获取不当收入。

稳定,主要是以粮食为代表的食品价格上涨推动了本轮物价上行,而且这种局面将延续数月,已引起各方面的高度关注。央行行长周小川近日明确表示,央行密切关注最近猪肉、鸡蛋等食品价格的上涨,只要影响到币值的稳定,央行就会通过货币政策加以应对。因此,在5月份CPI达3.4%、实际利率为负的情况下,央行出于预调的目的,很可能再次加息,相关单位及投资者需未雨绸缪,提前做好应对措施。

从中长期来看,我国粮食供求矛盾依然突出,只能努力保持粮食供求的紧平衡状态。在需求方面,随着人口总量的增长和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日常生活和养殖业对粮食的需求是不断上升的,而且替代能源的用粮需求也在快速增加。因此,粮食需求是刚性、稳定增长的。在供给方面,粮食生产则要受到气候、水资源、耕地面积、技术、资金等多方面的制约,我国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并不高,抗击自然灾害的能力和压力都较大。受此影响,肉禽及其制品、水产品、蛋类等主要副食品的价格也将保持稳中渐升的态势,消费者将面临较为长久的食品价格高企时期。

(作者为宏源证券高级研究员)

倘若政府拿出更多的土地建造经济适用房或廉租房,减免相关税收,压缩开发商利润,产权房与“小产权房”的房价也不会有太大出入。因此,调控房价,必须首先把相关利益主体与房市中剥离开来,压缩他们的收益,给民生腾让出更大的空间,在这种情况下房价下跌乃是必然的。

拥有博士学位的中国房地产开发集团党委书记孟晓苏曾大胆提出,现在土地要进入市场,可以考虑“农民土地变成股份制”,“这样我们国家土地制度就会有根本性的变动,可以完全和国际上的土地制度接轨”。孟晓苏认为,将农村原有的集体经济转化为股份制,为今后农民拿土地入股创造条件,而且根据《公司法》,农民可以把自己的土地股权部分或者全部卖给城里人或开发企业,开发企业拥有股权,农民得到钱,城里人可以到农村当土地所有者。

孟晓苏的建议旨在打破单一供应者垄断市场的局面,实现土地供应和房屋供应的多元化。笔者认为,这同时也有利于压缩地方政府、有关部门、开发商的利益,只有将房市中的调控主体从利益中摆脱出来,它们才能不受利益羁绊放手去执行调控政策,官商勾结的链条才能打破,否则,房市调控困局就很难改观。

而对于开发商、医药代表的回扣、提成等行为,应加大打击力度,依法进行严惩。

对于公务员凭借公权力获取灰色收入的行为,应修订和完善法律对其严惩不贷。目前,我国法官对处罚灰色收入存在着一定的盲区。灰色收入既不是一个法律概念,也不在司法解释之内,我国法官只有合法和非法收入的划分,因此,我国至今没有一起因灰色收入被定罪的案例。目前的灰色收入基本上被列入了“不明来源财产”,但法律对它的量刑标准最高仅为5年有期徒刑,有的犯罪嫌疑人即使上亿元灰色收入也仅获此刑,这显然不能产生足够的威慑力,需要加大处罚力度。

灰色收入应该区分清楚而不应该通称为“全国城镇居民”,这样容易抹杀灰色收入的真正获取者,容易掩盖问题的根源。

voice|上证名记者

过于相信“有形之手”有失手危险

□乐嘉春

本轮A股市场出现深幅下跌,这是明显背离当前我国宏观经济波动趋势的。许多人观察到,股市调控政策的出台时机与A股市场本身面临调整压力之间的“巧合”,直接助推了此次A股市场价格的剧烈波动,但这种波动却明显违背了市场价格波动的一般经济规律。这表明,在实施调控或调节股市时,如何避免市场价格的剧烈波动,这是一个值得关注的市场问题。

尽管股市的短期市场表现可能会偏离宏观经济的波动趋势,但其长期表现必然会与宏观经济趋势保持一致。鉴于当前我国宏观经济的基本面在总体上仍然向好,所以此次A股市场的非理性下跌必然会得到修正。但是,由政策性因素而非市场因素驱动所引起的价格剧烈波动,非常容易人为地放大市场的风险,从而危及市场的稳定。

仔细分析我国股市中为何会屡屡出现这类政策性风险,可能的原因就在于我们过于自信“有形之手”能调节股市的波动风险,但这是相当危险的。因为,股市波动有其内在的规律,人为地调控或调节股市,很可能会改变股市的运行方向与趋势,并可能导致股市运行朝着我们预期的相反方向或趋势发展。由此,股市的反向运行不仅会危及股市内外的利益相关者的利益,而且还会影响与股市相关的宏观经济运行,最终可能会引发局部性的金融风险。

例如,将具体的股指点位作为调控或调节A股市场的主要目标之一,这是有风险的。因为,目前A股股指本身的设计有缺陷,如上证综指波动难以反映整个市场的真实面貌,也易于为机构投资者所操纵。如果以失真的上证综指作为调控目标,一旦股指点位突破了监管者可以忍受的边界,监管

者将不得不被迫屡屡介入到市场运行之中,其引发的巨大政策性风险肯定是难以避免的。

其实,监管者在股市中的责任与义务,主要不应集中在股指点位的调控上,而是要加强对股市的有效监管,如严惩内幕交易、规范信息披露和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等。这样,才能通过构筑一个更加健全和市场化

的股市基础,来避免对股市可能会产生冲击与影响的政策性风险。

还有,迄今我们仍习惯于指导市场参与者去买什么类型的股票,这在成熟市场中是相当罕见的。例如,鼓励投资蓝筹股,但有些蓝筹股已接近或突破了其估值上限,而且有些蓝筹股也可能变成垃圾股(如蓝田股份)。同样,不鼓励购买ST股票,但ST股票群中可能也会走出凤凰,如东方锅炉昔日也是一个ST公司。

这些市场现象说明,如果说“买者自负”的话,那么我们就未必制定什么歧视性的规则来引导市场参与者去买什么类型的公司股票。这样做本身是隐含一定市场风险的,不仅可能会阻碍股市的多样性发展趋势,而且还可能会形成市场单边的波动趋势。

A股市场之所以会屡屡出现上述这些市场现象与问题,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我们依然固执地相信“有形之手”的力量,而不是相信“无形之手”的市场运行规律。这就是为何政策性风险总能对A股市场产生很大冲击与影响

的根本原因之一。

所以,如何协调“有形之手”的政策调控与“无形之手”的股市运行规律之间的相关关系,是摆在我们面前的一个重要课题。如果协调不好这个关系,可能还等不及我们交学费,还没有等到我们真正学会游泳,就可能因一时“呛水”而一蹶不振了。这就是近期A股市场的非理性波动给予我们的一个重要启示。

央企利润大幅提高并非都是经济福音

□徐斌

有些数据,看似喜人,其实耐人寻味。比如,有关央企的数据,就有这样让人疑惑的一组数据。在讲疑惑之前,还是先来看一下数据。2003年至2006年,中央企业主营业务收入由44.77亿元增加到81.4亿元,增长81.9%;实现利润由3006亿元增加到7547亿元,增长151.1%。期间,中央企业净资产收益率由5%提高到10%,总资产报酬率由5%提高到7.5%。

截至2006年底,中央企业资产总额为12.27万亿元,比2003年底增长47.4%;净资产总额为5.35万亿元,比2003年底增长48.7%。在2004年至2006年中央企业第一个任期的三年,中央企业资产总额平均每年增加1.3万亿元,主营业务收入平均每年增加1.2万亿元,实现利润平均每年增加1500亿元。初步测算,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率达到了144.4%。

从上面数字看,央企利润增幅远远高于主营业务收入增幅,如此事实让人不禁生疑:如此大的利润增幅真的是来自企业技术创新,挖潜改造,生产率大幅提高的结果?无论是经验和理论都告诉我们,这个可能性极小。

央企基本上都是国家管制严厉,准入门槛非常高的行业,如石化、通信、铁路、航空航天等关系到国计民生重大经济命脉的领域,一般的民营经济和外资是不得染指的。但一些高度垄断条件下的企业,一般是少有力和压力进行技术改造,提高劳动生产率。他们仅仅依靠行政管制带来的管制壁垒,就可以获取较高的行业利润。

如果我们从央企整体利润来源还没有概念的话,那么可以简单切片一部分,来观察央企利润增长来源。以钢铁产业为例。国家统计局3月4日发布的200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在连续五年20%以上的高增长后,2006年我国钢铁投资第一次出现了负增长。数据显示,2006年全国城镇钢铁项目(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完成投资额为2246.50亿元,同比下降2.5%;钢铁投资占全国投资的比重由2005年的3.1%下降到2006年的2.4%。钢铁行业成为所有行业中唯一出现负增长的行业。业内人士认为,2006年新开工项目大幅减少是造成钢铁投资低增

长的重要原因。2005年8月份开始,国家对3000万元以上的钢铁新开工项目进行全面清理,停建了一些违规项目。2006年500万元以上钢铁项目中,新开工项目仅占27%。然而值得惊奇的是钢铁业去年行业利润同比增长高达30%以上,属于高增长的行业。显然钢铁投资增长和行业利润高速增长高度相关性,其中展示的真相是政府通过宏观调控提高行业准入门槛,从而保住国有钢铁资本的高利润率。

钢铁产业的行业高利润增长的真相也许是央企其他行业利润增长的反映。在这一轮经济增长过程中,由于出口拉动,对于能源、原材料、交通等基础产品的需求暴增,推动这些产品价格大幅增长。在充分竞争的经济体系里,这些行业领域产品的价格上涨,自然会吸引资本流动到这类区域增加供给从而平抑价格。然而中国的这些领域完全是央企独霸天下,即使有外来闯入者,也会被国家以宏观调控的名义扼杀在摇篮中。

在这些数字背后,国计民生的领域中,行业产能按政府的说法永远是“过剩”,所以必须“规范”,否则就是“无序”,容易导致恶性竞争,造成诸多恶果。可是令人惊奇的是,这些产业的产能固然有所增长,但是产品价格从来都不跌,不知这“产能过剩”现象如何而来?

数据显示,2005年一年全国倒闭了30万家企业,1994到2004年十年间,770万家个体户消失。2006年全国民营经济和外资是不得染指的。但一些高度垄断条件下的企业,一般是少有力和压力进行技术改造,提高劳动生产率。他们仅仅依靠行政管制带来的管制壁垒,就可以获取较高的行业利润。

如果我们从央企整体利润来源还没有概念的话,那么可以简单切片一部分,来观察央企利润增长来源。以钢铁产业为例。国家统计局3月4日发布的200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在连续五年20%以上的高增长后,2006年我国钢铁投资第一次出现了负增长。数据显示,2006年全国城镇钢铁项目(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完成投资额为2246.50亿元,同比下降2.5%;钢铁投资占全国投资的比重由2005年的3.1%下降到2006年的2.4%。钢铁行业成为所有行业中唯一出现负增长的行业。业内人士认为,2006年新开工项目大幅减少是造成钢铁投资低增

(作者为安邦集团研究总部分析师)

更正:本版昨日刊《中国民企不要迷失在资本市场门外》一文中提到戴相龙同志的职务应为天津市市长。特此更正并致歉。